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公司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1.5 公司负责人周永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美信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薛春林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维科精华	
股票代码	6001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交易所	
	公司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姓名	苏伟军	
联系地址	宁波市体育场路 2 号	
电话	0574-87341480	
传真	0574-87279527	
电子信箱	swj@mail.veke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724,135,957.33	2,692,293,419.96	1.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843,439,881.74	860,029,897.05	-1.93
每股净资产(元)	2.8738	2.9303	-1.93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5,770,112.53	17,004,608.38	-66.07
利润总额	16,492,422.84	91,144,917.85	-81.91
净利润	11,391,901.35	88,001,155.49	-87.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07,269.72	13,984,967.60	-74.9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88	0.2998	-87.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20	0.0476	-74.79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88	0.2998	-87.06
净资产收益率(%)	1.35	10.77	减少 9.42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77,774.63	-262,672,911.97	80.5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7	-0.90	81.11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13,673.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1,744.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73,107.98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466,490.00
所得税费用	-3,439,280.42
扣除所得税费用后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68,091.74
合计	7,884,631.63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41,992	0.02				-41,992	-41,992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83,893,998	28.58				-29,349,420	-29,349,420	54,544,578	18.58
3、其他内资持股	50,000	0.02				-50,000	-50,0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3,985,990	28.62				-29,441,412	-29,441,412	54,544,578	18.5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09,508,210	71.38				29,441,412	29,441,412	238,949,622	81.4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209,508,210	71.38				29,441,412	29,441,412	238,949,622	81.42
三、股份总数	293,494,200	100				0	0	293,494,200	100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9,587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28	71,259,939	41,910,519	无
宁波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30	41,983,479	12,634,059	无
宁波纺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5.01	14,716,702	0	无
李明明	境内自然人	0.77	2,273,336	0	未知
杭州一生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2,223,857	0	未知
刘建玲	境内自然人	0.42	1,230,000	0	未知
苏庆	境内自然人	0.19	556,044	0	未知
李俊	境内自然人	0.14	415,200	0	未知
黄广平	境内自然人	0.14	407,100	0	未知
吴忠	境内自然人	0.13	380,25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349,420	人民币普通股
宁波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349,420	人民币普通股
宁波纺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716,702	人民币普通股
李明明	2,273,336	人民币普通股
杭州一生贸易有限公司	2,223,857	人民币普通股
刘建玲	1,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苏庆	556,044	人民币普通股
李俊	415,2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广平	407,1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忠	380,250	人民币普通股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纺织	1,166,375,524.80	1,098,819,337.47	5.79	6.14	9.56	减少 2.94 个百分点
房地产	110,422,353.00	94,857,693.89	14.10			
分产品						
贸易类	508,780,118.92	497,508,498.73	2.22	56.39	59.32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家纺类	245,890,023.73	219,828,004.73	10.60	-31.79	-29.89	增加 2.42 个百分点
纱线类	226,604,487.28	218,865,110.06	3.42	-11.71	-9.05	减少 2.81 个百分点
服装类	109,053,884.98	93,588,192.16	14.18	42.56	36.47	增加 3.83 个百分点
染整加工类	73,521,917.90	68,390,487.89	6.98	9.55	22.48	减少 9.05 个百分点
房地产	110,422,353.00	94,857,693.89	14.1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5,316.69 万元。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外销售	658,857,108.06	-0.43
国内销售	617,940,769.74	41.33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在上年同期的利润构成中,因所属的澄浪南路 51 号房地产进行了整体拆迁等因素,合计实现营业外收入 7508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82%;在本期的利润构成中,营业外收入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75%。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5.6.2 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8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	□亏损	□同向大幅上升
	√同向大幅下降	□扭亏
业绩预告的说明	预计公司 2008 年 1-9 月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会出现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有:(1)2007 年 1-9 月,本公司所属的澄浪南路 51 号房地产进行了整体拆迁,获得补偿 124378 万元,实现营业外收益 7024 万元;(2)由于受人民币加速升值、世界经济增速放缓以及成本上升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公司经营性利润出现较大幅度下滑。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宁波市海曙区房屋拆迁事务所	宁波市狮子街 50 号的房屋土地	2008 年 2 月 28 日	12,397,783.00		6,036,098.83	否	是	是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9,157,000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15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						279,157,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4,800,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92,068,23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71,225,23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58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279,157,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63,885,52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43,042,520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华美线业有限公司	0	4,286.3	0	0
宁波维科置业有限公司	0	0	900	918.32
兴洋浙东(宁波)毛毯有限公司	0	0	1,000	0
宁波维宏纺织有限公司	0	0	1,500	0
宁波镇海维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0	0	400	400
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0	0	1,704.79	1,704.79
KB都株式会社	0	0	173.14	173.14
合计	2,200	4,286.3	5,677.93	3,196.25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2,200 万元,余额 0 万元。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6.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证券代码	简称	期末持有数量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账面值	期初账面值	会计核算科目
1	000629	攀钢钢钒	500,000	4,674,000.00	4,595,000.0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000001	深发展 A	100,000	4,413,000.00	1,933,000.00	1,158,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600627	上电股份	46,180	2,883,941.00	1,588,130.20	3,204,430.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600683	银泰股份	200,000	55,000.00	1,458,000.00	3,09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601328	交通银行	622,400	700,000.00	4,655,552.00	9,721,88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601898	中煤能源	40,000	673,200.00	639,200.0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002257	立立电子	500	10,905.00	10905.0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	600036	招商银行	46,200	1,545,390.00	1,082,004.0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	000528	柳工	40,000	1,764,800.00	770,000.0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合计		16,720,236.00	16,731,791.20	17,176,318.20	——

6.5.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3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2008 年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4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控股子公司宁波众驰装饰织物有限公司、宁波维科精华床单有限公司因已清算完成,本报告期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2007 年 11 月 14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定《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公司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向宁波厚盛贸易有限公司发放贷款 8,000 万元,期限 2007 年 11 月 15 日至 2008 年 11 月 14 日。该笔委托贷款期限为 1 年,委托贷款年利率为 12%,并由宁波厚盛贸易有限公司的非关联企业宁波正和置业有限公司以合法拥有的位于海曙区水上乐园二期 2 号(南块)28771 平方米的土地作为本次委托贷款的担保抵押物。

(3)本公司将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原值为 54,181,007.73 元,账面净值为 49,569,296.23 元,评估价值为 71,489,958.00 元)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鼓楼支行并与其签署了金额为 48,000,000.00 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将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原值为 6,305,958.87 元,账面净值为 4,763,954.83 元)抵押给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宁波市北仑区支行并与其签署了金额为 17,900,000.00 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上述抵押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10,000,000.00 元和 17,9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分别为 2008 年 10 月 22 日、2009 年 3 月 19 日和 2009 年 5 月 20 日。

§7 财务会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7.2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截止日:2008 年 06 月 30 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39,057,211.39	337,793,813.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0,618,239.20	6,432,430.20
应收票据	3	21,723,095.78	20,274,158.77
应收账款	4	230,198,871.92	204,019,568.18
预付款项	5	133,610,927.81	483,588,733.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	11,314,850.79	5,354,882.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	813,607,940.33	341,969,009.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21,570,684.92	24,987,592.67
流动资产合计		1,481,701,822.14	1,424,420,190.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9	80,000,000.00	8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6,113,552.00	21,008,843.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	42,434,338.65	42,434,338.65
长期股权投资	12	119,940,885.01	120,065,155.38
投资性房地产	13	12,441,637.36	5,230,046.58
固定资产	14	847,093,145.28	874,960,645.34
在建工程	15	28,550,704.24	16,982,871.5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	87,179,207.13	89,254,180.06
开发支出			
商誉	17	5,328,058.79	5,328,058.79
长期待摊费用	18	1,117,384.30	896,706.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12,235,222.43	11,712,38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2,434,135.19	1,267,873,229.74
资产总计		2,724,135,957.33	2,692,293,419.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932,413,779.79	944,363,847.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	125,615,478.84	112,030,575.99
应付账款	22	258,466,192.93	175,173,307.66
预收款项	23	172,267,123.16	231,079,124.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	9,946,985.51	13,259,656.07
应交税费	25	-86,594.32	-3,051,135.21
应付利息	26	7,324,497.15	4,326,952.4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	52,048,954.60	48,897,432.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8	22,808,503.91	10,473,363.68
流动负债合计		1,580,804,921.57	1,536,553,125.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	110,805,791.96	110,653,974.22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94,338.08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	1,254,389.36	4,903,666.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154,519.40	115,557,640.83
负债合计		1,692,959,440.97	1,652,110,765.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	293,494,200.00	293,494,200
资本公积	32	218,367,397.95	228,739,662.6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3	82,102,033.05	82,102,033.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	249,476,250.74	255,694,001.3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3,439,881.74	860,029,897.05
少数股东权益		187,736,634.62	180,152,757.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1,176,516.36	1,040,182,654.09
负债和所有者总计		2,724,135,957.33	2,692,293,419.96

法定代表人:周永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美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春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截止日:2008 年 06 月 30 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219,883.61	95,416,041.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105.00	
应收票据		9,000,000.00	16,009,068.78
应收账款	1	44,543,730.62	31,884,425.90
预付款项		6,606,183.15	22,510,927.2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611,878.34	
其他应收款	2	466,867,646.72	433,785,582.99
存货		20,854,093.21	14,212,758.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94,988.99	5,100,140.89
流动资产合计		661,448,509.64	618,918,945.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13,552.00	21,008,843.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2,434,338.65	42,434,338.65
长期股权投资	3	598,164,622.02	617,074,853.46
投资性房地产		176,776,055.72	166,941,912.23
固定资产		184,085,599.82	193,104,664.99
在建工程		14,561,264.84	11,159,537.4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872,155.14	36,313,352.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6,568.07	119,835.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32,434.94	6,959,912.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6,000,000.00	236,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1,986,591.20	1,331,117,251.47
资产总计		1,963,435,100.84	1,950,036,197.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3,149,462.50	700,578,253.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8,088,733.84	61,865,175.99
应付账款		24,203,750.28	19,410,856.19
预收款项		2,883,979.95	2,518,045.47
应付职工薪酬		1,809,562.48	1,914,347.30
应交税费		6,618,961.29	4,833,228.85
应付利息		1,892,151.50	1,520,000.00
应付股利		7,716,040.40	328,771.67
其他应付款		231,481,091.74	265,805,695.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718,484.93	335,176.86
流动负债合计		1,070,562,218.91	1,059,109,550.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805,791.96	110,653,974.22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54,389.36	4,711,810.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060,181.32	115,365,785.14
负债合计		1,182,622,400.23	1,174,475,335.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3,494,200.00	293,494,200.00
资本公积		212,203,693.40	220,115,514.1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74,303,054.07	74,303,054.07
未分配利润		200,811,753.14	187,648,093.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0,812,700.61	775,560,861.47
负债和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1,963,435,100.84	1,950,036,197.24

法定代表人:周永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美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春林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01,745,242.18	1,102,800,312.25
其中:营业收入	35	1,301,745,242.18	1,102,800,312.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99,655,652.35	1,092,751,106.44
其中:营业成本	35	1,207,640,340.20	1,006,071,842.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	9,692,837.13	5,564,331.96
销售费用		30,473,887.09	27,404,750.17
管理费用		36,498,028.20	32,045,463.47
财务费用	37	13,774,331.44	25,430,024.29
资产减值损失	38	1,576,228.29	-3,765,305.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5,339,189.12	-679,8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	9,019,711.82	7,635,202.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270.37	2,240,593.3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70,112.53	17,004,608.38
加:营业外收入	41	12,411,130.53	75,080,346.44
减:营业外支出	42	1,688,820.22	940,036.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92,422.84	91,144,917.85
减:所得税费用	43	4,957,574.40	2,828,443.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34,848.44	88,316,47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91,901.35	88,001,155.49
少数股东损益		142,947.09	315,318.7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88	0.299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88	0.2998

法定代表人:周永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美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春林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	224,280,277.11	169,101,449.91
减:营业成本	4	203,828,505.09	152,525,300.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01,674.83	1,325,566.17
销售费用		4,046,007.88	997,851.78
管理费用		11,008,626.56	5,168,465.50
财务费用		5,111,513.01	9,269,608.35
资产减值损失		2,655,439.40	9,505,298.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400.0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30,261,050.92	6,680,631.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24.57	1,987,000.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63,161.26	-3,010,009.92
加:营业外收入		8,979,656.50	70,503,696.22
减:营业外支出		250,606.35	445,575.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92,211.41	67,048,111.21
减:所得税费用		4,018,899.54	-35,104.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773,311.87	67,083,216.07

法定代表人:周永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美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春林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0,068,213.47	1,267,555,130.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356,308.93	72,213,316.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	15,360,662.01	9,640,77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5,785,184.41	1,349,409,219.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1,395,096.62	1,424,915,388.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470,582.43	85,691,166.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919,156.65	40,957,330.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49,178,123.34	60,518,24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6,962,959.04	1,612,082,13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77,774.63	-262,672,911.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065,605.46	6,644,568.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18,984.07	1,265,83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140,931.62	3,440,414.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61,341.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525,521.15	75,612,154.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582,537.65	34,593,177.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700,000.00	5,296,59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3,841.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282,537.65	51,493,609.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7,016.50	24,118,545.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4,149,601.96	800,669,205.9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94,112.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7,143,714.40	800,669,205.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5,947,852.19	475,349,412.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505,711.38	47,800,416.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59,069.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453,563.57	523,149,829.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09,849.17	277,519,376.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59,235.70	1,497,282.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303,876.00	40,462,292.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056,734.02	168,801,571.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752,858.02	209,263,864.49

法定代表人:周永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美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春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329,696.45	168,184,410.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790,566.25	8,672,032.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44,770.97	13,346,78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665,033.67	190,203,229.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504,679.92	146,124,692.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45,556.32	10,364,144.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82,408.94	7,200,589.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00,173.83	275,967,19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632,819.01	439,656,62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2,214.66	-249,453,393.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1,340,931.73	9,932,389.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201,943.24	24,051,867.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79,117.97	44,970.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60,570.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721,992.94	115,689,797.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96,261.05	15,969,479.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676,505.00	5,296,59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43,48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372,766.05	30,609,552.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49,226.89	85,080,24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7,638,750.00	629,750,754.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638,750.00	629,750,75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5,067,540.74	357,771,98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229,440.12	37,098,648.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296,980.86	394,870,63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58,230.86	234,880,122.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19,368.59	-697,101.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03,842.10	69,809,87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416,041.51	75,066,496.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219,883.61	144,876,368.35

法定代表人:周永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美信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春林

(下转 C31 版)

股票代码:600152 股票简称:维科精华 编号:2008-022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08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 2008 年 8 月 27 日上午 9 时在宁波市体育场路 2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中期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委托浦发银行宁波分行发行一亿元信托理财产品进行短期融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改善公司融资结构,实现融资模式的多样化,公司拟委托浦发银行宁波分行发行金额为人民币一亿元的信托理财产品,期限一年,预计综合资金成本为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即 7.84%左右。本次融资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书。

待该信托理财产品发行完毕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收购维科集团销售分公司货品,整合家纺内销渠道的议案》

公司 2008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五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家纺内销渠道整合的相关议案》,拟定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收购维科集团下属的销售分公司货品,价格参照评估价执行。该项金额由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在年内分期还清。

收购完成后,维科集团销售分公司将不再从事家纺内销市场业务,其销售渠道同时并入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

同时,公司拟在整合家纺内销渠道后,与维科集团签署《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约定由公司无偿使用"维科"注册商标用于内销市场。

根据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天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评报字(2008)第 0020 号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的范围涉及维科精华拟收购维科集团的部份库存商品,包括毛毯、印花套件、绣花套件、芯类等针纺织品,共 1354 项,约 685,328 件(套),主要分布在北仑立体仓、北仑平面仓、和丰平面仓、北京分公司、南京分公司等全国各分支机构及商场代销点;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上述资产在公开市场条件下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工作,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7 月 25 日,委估库存商品的账面值 57,043,520.23 元,调整后账面值 57,006,744.02 元,评估价值 56,273,082.14 元,评估减值 733,661.88 元,减值率 1.29%。

本次收购拟按评估价执行。同时,因企业经营的连续性,在实际交割过程中会发生一定差异,具体以经调整的实际交割数为准。

因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周永国、朱光耀、史美信、王民回避本项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议案尚须提交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宁波证监局巡检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

中国证监会宁波监管局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4 日对本公司进行了巡回检查,并于 2008 年 8 月 15 日下发了《关于要求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有关问题的通知》(甬证监发(2008)88 号)。为此,公司对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本次整改通知中的有关问题制定了具体的整改方案及改进计划,拟定了《关于对宁波证监局巡检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公司希望在监管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共同帮助下,通过本次整改及后续的改进,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的理念,进一步加强内控机制建设,规范公司运行制度,提高信息披露水平,使公司能成为一家有回报、能发展、懂责任的诚信上市公司。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定及通知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08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 时召开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体育场路 2 号)三楼会议室

2、会议审议内容:

《关于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收购维科集团销售分公司货品,整合家纺内销渠道的议案》

3、会议出席对象:

(1)凡在 2008 年 9 月 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

4、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应持有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代理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5、登记地点:宁波市体育场路 2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6、登记时间:2008 年 9 月 11 日—12 日,上午 8:00—11:00,下午 1:00—5:00

7、其他事项

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为本人(单位)代理人,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于 2008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该会上代表本人(单位)依照下列指示就股东大会通告所列的议案投票表决;如无作出指示,则本人(单位)代理人可酌情决定投票表决。

序号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X"	弃权"O"
一	关于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收购维科集团销售分公司货品,整合家纺内销渠道的议案			

委托单位(盖章/签名):

委托单位法人代表(签名):

委托单位股东帐号:

委托单位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附注:

1、用正楷体填上委托人和委托代理人姓名。

2、请委托人在相应栏内打"√",不打、多打均视为弃权。

3、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委托人签署;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由董事长、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人签署。

4、本授权委托书并不妨碍委托人本人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届时对原代理人的委托自动失效。

证券代码:600152 证券简称:维科精华 公告编号:2008-023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关联交易作如下披露: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披露在 2007 年 11 月 13 日的《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检查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 2007-023)中,提出:对于公司新设立的内销公司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及上海维科家纺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科集团")下属的内销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将以 2007 年为过渡阶段,2008 年完成对维科集团下属的内销公司的整合,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

经过与维科集团协商,提出: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收购维科集团下属的销售分公司(以下简称"维科销售分公司")存货,价格参照评估价执行。收购完成后,维科销售分公司将不再从事家纺内销市场业务,其销售渠道同时并入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

根据评估报告,本次拟收购的维科集团的部份库存商品,评估价值 56,273,082.14 元。

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于 2008 年 8 月 27 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审议时关联董事周永国、朱光耀、史美信、王民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董捷、杨健以及独立董事杨纪朝、楼百均、蔡玉华参加表决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收购维科集团销售分公司货品,整合家纺内销渠道的议案》,同意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按评估价收购维科集团销售分公司部分库存商品,同时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介绍

名称: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何承命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纺织品、针织品、服装的制造、加工等。

该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部分财务数据(母公司)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 12 月 31 日	2008年 7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合计	1,777,136,959.32	2,033,385,679.54
所有者权益	452,024,118.49	479,769,810.69
项目	2007年度	2008年 1-7 月
主营业务收入	118,001,094.11	83,001,034.27
净利润	113,748,000.43	89,401,893.73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拟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收购维科集团下属的销售分公司货品,价格按照评估价执行。该项金额由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在年内分期还清。

收购完成后,维科销售分公司将不再从事家纺内销市场业务,其销售渠道同时并入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同时,公司拟在整合家纺内销渠道后,与维科集团签署《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约定由公司无偿使用"维科"注册商标用于内销市场。

根据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天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评报字(2008)第 0020 号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的范围涉及维科精华拟收购维科集团的部份库存商品,包括毛毯、印花套件、绣花套件、芯类等针纺织品,共 1354 项,约 685,328 件(套),主要分布在北仑立体仓、北仑平面仓、和丰平面仓、北京分公司、南京分公司等全国各分支机构及商场代销点;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上述资产在公开市场条件下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工作,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7 月 25 日,委估库存商品的账面值 57,043,520.23 元,调整后账面值 57,006,744.02 元,评估价值 56,273,082.14 元,评估减值 733,661.88 元,减值率 1.29%。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家纺产业作为本公司的核心产业,目前已奠定了较为稳健的产业基础和国际市场基础。但从目前的外部商业环境来看,以出口为绝对主导的经营前景不甚明朗;同时,随着市场竞争日益升级,外部环境要求我们进一步提升规模经营、品牌经营、原创设计等方面能力。因此,面对动态的市场环境、正确把握产业的长短板,发挥资源配置效益,培育和提升家纺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已经成为公司家纺产业的当务之急。为此,公司希望通过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这个内销平台,进行内销市场的运作,以降低过高的外贸依存度,并最终形成与自身产业地位相适应的国内市场地位。

同时,本次交易也是为了解决宁波维科家纺有限公司与维科集团下属的内销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实现家纺内销渠道的整合。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杨纪朝、楼百均、蔡玉华一致同意本项交易行为,认为这是公司根据 2007 年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中关于整合家纺内销市场的承诺的履行,并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并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公正,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该项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3、江苏天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所出具的关于维科集团部分库存商品的资产评估报告书。

特此公告。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152 证券简称:维科精华 公告编号:2008-024

关于对宁波证监局巡检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检查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宁波监管局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4 日对本公司进行了巡回检查,并于 2008 年 8 月 15 日下发了《关于要求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期整改有关问题的通知》(甬证监发(2008)88 号)。接到通知后,公司高度重视,及时组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进行了认真学习和研究。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一致认为本次巡检提出的一些问题是对公司的帮助,公司将会以本次巡检为契机,认真整改、严格落实,切实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为此,公司对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与控股股东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科集团")的沟通,对本次整改通知中的有关问题制定了具体的整改方案及改进计划,现将有关整改措施和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性及规范运作方面

(一)公司对部分下属子公司控制力不强。公司对宁波维科精华浙东针织有限公司、宁波维科精华敦煌针织有限公司、宁波莱茂尔制衣有限公司、宁波维钟印染有限公司、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宁波鄞州维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慈溪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缺乏实际控制权,包括管理人员的任命、财务人员的管理,均直接受控股股东控制。

公司说明及整改措施:上述现状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要求是不相符的。造成这种情况的根源在于公司控股股东维科集团对包括上市公司在内的控股企业实施产业板块化体制,在管理上也有一定程度的涉及。

为彻底解决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问题,公司通过与维科集团的沟通,拟定在 2008 年 11 月底前,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通过整合双方的管理资源,以理顺现有的管理体制。

(二)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宁波维科工贸有限公司、宁波宁丰进出口有限公司和公司下属宁波维科精华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敦煌进出口有限公司均从事国际贸易业务;控股股东下属九江维科印染有限公司、淮北维科印染有限公司和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维钟印染有限公司均从事印染业务;控股股东子公司宁波维科置业有限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均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构成同业竞争。

公司说明及整改措施:经公司与维科集团协商,提出如下解决方案:(1)为彻底解决公司下属的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宁波维科置业有限公司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等问题,在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有的三个地产项目开发结算完毕后,维科集团同意退出该公司股权或对该公司进行清算;(2)宁波维科工贸有限公司、宁波宁丰进出口有限公司和公司下属宁波维科精华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敦煌进出口有限公司均从事国际贸易业务,但公司下属的外贸公司业务主要基于公司的主业进行的;(3)在获得上市公司主要股东及监管机构认可的情况下,维科集团将其部分纺织类存量资产在适当时候注入到上市公司,以解决目前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

(三)公司存在资金被占用的问题。200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维科精华进出口有限公司以预付供应商账款的形式开出两张支票,每张金额为 1100 万元,合计 2200 万元,事后通过支票背书方式,将资金汇入控股股东维科控股账户;2008 年 5 月 6 日,控股股东分三次全额归还本金,并于 2008 年 7 月 4 日支付利息 58.30 万元。

公司说明及整改措施:上述事件的连续发生,表明公司在独立性及治理结构上存在着问题,反映了公司在财务制度建设、资金审批及日常监控环节上的不足。(1)公司已在 7 月底重新修订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起企业财务经理委派制度;(2)实施大额资金的董事长/总经理的联批制度,建立资金专用防范制度,同时责成本部财务部门加强对日常资金流向的监控及报告;(3)公司已在 2008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上通过了《章程》修订案,在其中增加了"占用即冻结机制"条款;(4)公司已在 8 月 23 日组织了控股股东、公司下属企业及各部门负责人和财务负责人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学习培训,从制度、流程执行及思想上杜绝资金占用等问题的发生。

(四)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控制不足,子公司未严格执行相关内控制度。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敦煌进出口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 月与宁波博禄德电子有限公司签订虚假的购销合同,以预付账款形式向其拆借资金 5000 万元,并于 2008 年 4 月收回了本金和相应的利息;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鄞州维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进行新股申购,致使公司当期短期投资总额达到 2.1 亿,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同时,子公司宁波维盟针织有限公司 2008 年也在没有授权的情况下进行新股申购交易,2008 年 1 月用于新股申购的资金高达 2220 万元。

公司说明及整改措施:上述事件的发生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的不足及管理在执行上存在的问题。因此,公司将重新审视现有的管理体系,进一步理顺管理流程,在实施企业财务经理委派制度及大额资金的董事长/总经理的联批制度的基础上,目前已建立完善了一套权责明确、授权明确、流程明确的资金审批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增强了授权管理的可控性。

上述关于独立性及规范运作存在的问题公司均已在 2008 年 7 月 19 日的《关于公司治理自查自纠报告》作了具体说明。

二、信息披露方面

(一)公司担保事项信息披露不准确。公司年报披露对控股股东担保总额为 37,915.70 万元,但实际发生额为 40,415.70 万元,且超过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40,000 万元限额。

公司说明:这其中主要是浙商银行宁波分行对维科集团的 5500 万元授信中,因为银行信贷额度制约的因素,无法按原合同执行,故银行将其授信额度从 5500 万调整到 3000 万,维科精华提供的担保金额相应调整到了 3300 万。因此,公司实际为维科集团的银行授信担保总额未突破股东大会授权的额度。公司在年报中仍按照 5500 万的担保金额进行了披露,而没有及时根据银行方面调整后的数据进行披露。

(二)公司对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公司下属的房地产行业子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相关子公司的资金往来利息未予披露。其中公司子公司宁波维科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给控股股东维科控股集团利息 67.73 万元,支付给控股股东子公司宁波维科置业有限公司利息 71.67 万元,支付给控股股东子公司镇江维科置业有限公司 7.31 万元;子公司宁波市鄞州维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给控股股东维科控股集团利息 160.53 万元,上述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共 307.24 万元,公司在 2007 年年报中未予披露。

公司说明及整改措施:经核查,2007 年度我公司下属的房地产行业子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相关公司的资金往来利息发生额共计 307.24 万元。该笔因资金往来支付的利息在我公司下属的房地产行业子公司的 2007 年度单体年报中已全面披露,但在 2007 年度合并年报中没有按规定予以披露。主要是因我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编制年度合并年报时因工作疏忽所造成的。今后,我公司要认真仔细,用更严谨的工作态度,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做好年报等定期报告的编制工作。

三、会计处理方面

(一)内部销售的未实现利润未予抵消。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公司未对内部销售未实现对外销售的数据进行统计,也没有编制相应的抵消分录,即内部销售的未实现利润未予抵消,从而虚报了 2007 年度合并报表的利润。

公司说明及整改措施:

首先本公司主观上并不存在虚报 2007 年度利润的意图。经我公司核查,在编制 2007 年度合并报表时确实没对极少部分内部销售的未实现利润给予抵消,考虑到涉及金额未达到重要性水平,对 2007 年度利润数影响比例很小,故不调整会计报表。我公司已要求财务部门并同会计师事务所对此要予以高度重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今后在对公司内部销售未实现对外销售的数据要进行严谨统计,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将未实现利润进行抵消,以真实反映当期实现的利润。

(二)个别事项未及时予以会计确认。公司 2007 年 11 月 1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委托招商银行向宁波厚盛贸易有限公司发放贷款 8,000 万元,2007 年发生委贷利息收入 209.02 万元,公司 2007 年年报没有确认。

公司说明及整改措施:上述委托贷款在 2007 年应计利息收入 209.02 万元,未在 2007 年年报中予以确认,主要是考虑因该笔委托贷款是在 2008 年 11 月到期后还本付息一起操作,前期对方可能提早还款,利息可能需要调整之故,因而未在 2007 年年报中确认。因该笔利息收入对利润总额影响比例较小,如考虑与上面内部销售的未实现利润进行相抵,则对本年利润总额影响比例更小,涉及金额也远未达到重要性水平,故不调整会计报表。我公司已要求财务部门要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财务制度,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核算每一笔经济业务。

通过 2007 年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和本次巡回检查,找出了公司治理上的问题和不足,是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控股股东一次很好的学习机会。公司希望在监管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共同帮助下,通过本次整改及后续的改进,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的理念,进一步加强内控机制建设,规范公司运行制度,提高信息披露水平,使公司能成为一家有回报、能发展、懂责任的诚信上市公司。

宁波维科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8 月 29 日